

在《家山》中读故乡

邓宏顺

自大年初一始读《家山》，随页而进，身心日渐深入乡事乡情，至正月十二读毕，情感强烈，燃烧不想！

《家山》如大江长河从容流淌中国从旧社会模式走向新社会模式的数十年乡土物事变迁。书中万溪溪沙湾村虽只“一滴水”，却折射出一个时期广大乡土生命群体的精彩世界。

作为小说物象的万溪江流域，实际物象即沅水的主要支流之一溆水流域。这里离我家不远，至今，我仍常在这小河边出没。这里“两岸尽烟树人家”，土地肥沃，粮、棉、油、水果等物产丰富，历史上被誉为“湘西乌克兰”。

20世纪70年代初，我们村里严重缺粮，一位堂叔带着我就在这一带走村串户购买粮票度过饥荒。生活在这里的人民精于经营土地，善于积累财富，如四跛子农闲时“走武冈”，陈有喜开抱棚走村卖鸭子等。书中所写的不为外人所知的生产和生活“规款”，我尤其有亲身经历，如种田要懂得“上坎为大”，只能割，不能锄；又如夏天，孩子们在外玩过回家，父母会提住他们耳朵，拿指甲在他们胳膊上划一下，见了白印子（说明他们下河洗澡了）举手就打；再如姑娘出嫁时要用特殊方式开脸，即较尽脸额上的绒毛，让脸颊光亮。等等等等。

《家山》提示的很多诸如此类的生活密码，深深触动着我童年的生活：晒烫的河卵石，河水里围着我的脚腿游圈儿的小白鱼，残缺的石墙，坐在石墙上纳鞋底、绣花和弹竹制口琴的姑姑和姐姐。那时，她们都还是未出嫁的姑娘，如今都已是年近八十的老人，有的已经作古。想起她们曾经教我捆柴，背我过溪的情景，我忍不住热泪潜然。

孙振华

当代一些作家都有自己的“文学原乡”。不少作家称，要通过书写几代人的家族史来反映厚重的民族史。可以说，《家山》做到了。作者通过家族史成功地书写了那段风云激荡岁月的民族史，家族史与民族史水乳交融。农会运动、北伐战争、马日事变、红军长征、抗日战争、解放战争等等，中国现代这段历史上所有大事件，在《家山》中都有所呈现。沙湾村民的命运也与这些历史大事休戚相关。

如何从一个普通的村庄“脉动”中国现代这段历史？作家巧妙地通过小说人物的设计，将家国命运紧紧地捆绑在一起。除了沙湾村民与这些历史大事的直接关联外，在外求学、从军、从政的子弟，更是这段历史大事的参与者。从他们寄回来的书信、从各种新闻报道，读者了解到他们的经历与命运，也让沙湾这个小村庄与这段历史大事同频共振。

《家山》最成功之处，是人物形象的塑造。打开这部小说，首先看到一长串层层叠叠的主要人物表，第一感觉“头都是大的”。但随着阅读，我熟悉并记住了这些人物，仁义贤良乡绅佑德公、淡泊名利的清末知县陈远逸、勤劳智慧农民陈有喜，口齿灵活敢做敢当的农妇刘桃香、大智大勇的中共地下党负责人陈齐峰、留日归乡务农肯干青年陈扬卿、敢于冲破世俗束缚的女子陈贞一、美丽善良保守的儿媳朱有容、潜伏的地下党小学教师史瑞萍、时常“有点飘”的保长陈扬高、节俭“抠门”的土财主陈修根、好逸恶劳常惹是生非的“五痞子”、口风不严快人快语的“梆老倌”……林林总总几十号人物，都给人留下了抹不掉的印象，是他们构成了那段历史里真实“沙湾”。

大量的民俗呈现，是《家山》的另一魅力之源。作者花费大量的心血，浓墨重彩地为读者再现了沙湾村的婚嫁嫁娶等日常生活场景。对于这些民俗，作者不仅仅是“描写”，而是一种不厌其烦的尽情铺陈。特别是婚嫁场景，作者花费了大量的笔墨。如结婚，就涉及准备嫁妆、给新娘净脸、哭嫁、婚服样式、婚礼主事、酒席佳肴配置、请客的讲究、轿夫的“恶作剧”、新娘妇进门拜堂，等等，事无巨细。丧礼也是观察中



溆浦思蒙风雨桥。

雷文录 摄

中国有几千年农耕社会文明史，反映农耕社会生活的稳定性抑或封闭性，《家山》中尤有浓墨重彩。全书主要人物出自陈、刘、朱三姓人家，他们的相互行为和关系包含了政治、经济、伦理等各个方面。其中伦理关系中的婚姻关系非常有“门当户对”的乡村特点。朱望达的女儿朱银翠嫁给陈扬高儿子陈修岳；佑德公和福太婆夫妇收养的孤儿陈有喜，入赘刘佑善和梅英家为婿，而刘佑善又是佑德公阿娘福太婆娘家侄子；四跛子的儿子养了个童养媳刘来芳，刘来芳又是刘桃香的侄女……如此这般，亲上加亲，世代相连。

想想我在乡下的那些亲戚关系，何尝不是如此。《家山》让我读来非常亲切，如操办喜事的陈有喜就如见其人。他临时顶职筹备陈扬卿和史瑞萍的婚宴时，正月初五一大早，有喜就把管场的，煮饭的，做菜的，洗菜的，切菜的，收桌子的，洗碗筷的，放铁炮的，放炮仗的，走脚报信的，都喊到逸公老儿中堂屋，一一嘱咐他们说：“事情每回都是一样的，大家心上都有数。这回是树叔得病了，喊我替他主事。我不懂的，就问大家。我安排了的，大家都要喊得动。”这做派，这口气，让我想起探春和凤辣子，更让我想起自己村里办喜事时，那围着长抹裙，挥着大汤勺，在香辣味呛人的炊雾里忙碌、大声支使别人的乡下大厨师。

方言土话在《家山》中的运用入木三分。这对作者来说，并非主观随意，而是因为这方热土的独特性所致！在以水路为主要交通方式的历史中，溆水河的中、上游没有通航优势，因而居于该区域的沙湾一带乡民被锁定在了这块土地上。他们大多没有条件走出山门与外界交流，即使“走武冈”也只是极少数人、小范围接触邻近的外界，因此，语言自古至今相对稳定。

走进作家的“文学原乡”



溆浦风光。

郭立亮 摄

国农村传统习俗的一扇窗口。如，给逝者穿寿服、报丧、做道场法事、送亡灵“上路”等等，也都有详尽的描述。另外，还有生子后到娘家报喜、亲戚邻居道喜；怎样舞龙等。

无论时代如何变迁，民俗都是一个地方最难抹去的印迹，也最能代表一个区域的文化。在现代文明不断“消解”传统文化的今天，民俗描写显得尤为珍贵。

除了民俗描写，书中还详细地再现了抓壮丁、田土租佃、村庄械斗、裹脚放脚、祠堂运营管理等在中国农村已经消失或少见的事件。

要原原本本还原民俗和这些事件，不仅仅是大量的陈述，细节的真实尤其必要，甚至什么场合讲什么话，对一个并不出身于那个年代的作家，都是不小的挑战。可想而知，为了再现这些传承多年、今天正在消亡的民俗和这些一去不复返的历史事件，作者做了多少功课，花了多少心血。大量的田野调查必不可少，各种史料的爬罗剔抉就令人望而却步。但正是有了

关于溆浦方言已有多部专门的学术专著详论，这里只想说明《家山》中的方言土语，或许在网络语言时代，它是一种阻隔，但因其丰富性和原始性，对于研究古代语音和语意，却有方言辞典的意义。如今，在我的家乡村里，人们平时交流的语言已与城市没有区别，但若爱到极点或恨到极点时，也必用方言土语才感到表达充分。所以，《家山》中的物事，只有以这里的方言土语表述，才更显真实有味。

《家山》写了故乡很多乡土风俗礼仪。贞一和郭书坤在长沙成亲，父亲佑德公仍要在沙湾家请大家“吃个酒”。朱达望的儿子克文也在外面结了婚，达望的阿娘也坚持要尽礼，请叔侄弟兄吃餐酒。禾青生个儿子也要请人吃糟酒，“抹锅底灰”。当然，还远不止这些，家乡人每遇大事，都有自己礼尚往来的规款。在我老家的村子，无论谁家，只要杀年猪，都要请大家吃喝一餐，然后还要给周围的邻居每户送一碗“血和汤”，至今如此。他们有不少表达自己情感的方式，这也是他们的文明秩序。

《家山》描述的人物是在土地上讨生活的人们，自然免不了浓墨重彩展示田地丰歉和饲养税赋，且这些紧密相连。受自然条件和当时农业技术的制约，即使背上石头车水也消除不了旱灾，更是无法抗拒洪灾。这必让田地丰歉多，而田地歉收又必然影响饲养税赋。尤其沉重税赋的到来，使早相见，晚相逢的叔侄兄弟间也酿成生死矛盾。我童年时，常坐在火塘屋或树荫下，听祖父辈讲述旧社会里收税抗税的斗争故事。这次读《家山》让我对祖辈故乡那些有关税赋的故事，有了更细致深入的了解和反思。

《家山》是一座优秀乡土传统文化的宝库。在佑德公、逸公、扬卿、贞一、陈有喜、刘桃香等

主要人物

身上，让人深感沙湾是一块守正行仁，儒风弥漫的乡土。如佑德公冒死暗保红军家属，扬卿等人义务教学，四跛子和桃香把自己的儿子赔给弟弟等，这种境界和胸怀，不能不令人敬佩。这些故事，也使我想起民国初年，我老家村子为打土匪而牺牲的12条生命……

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家山》中的家山，事实上就是“湘西会战”的战场——雪峰山山脉。几年前，我深入雪峰山区采访时，发现这里的乡民从六十多岁的尼姑到十三四岁的少年，在这次会战中，无不表现出机智勇敢的英雄气概，更不用说青壮男子汉！他们曾为争取这一中国人民抗日正面战场最后一战的胜利，的确付出过巨大的牺牲。他们从不愧对这块土地上的优秀文化，也从不放弃过对和平与幸福生活的追求！

古罗马的西塞罗说过，一个人不懂得自己出生以来的事情，他将永远是一个小孩。诚然，《家山》写的不是今天的生活，但《家山》中的家山是故乡的象征，是祖先的背影，是乡土沧桑岁月经过小说艺术修复后的陈列。这也是子孙后代不应忘记的摇篮和应该珍惜的遗产！

作为作者的同乡，读《家山》即读我的故乡，是我的享受。

（作者为湖南辰溪人，湖南省作家协会名誉主席）

结仇为葛仇，等等。有意思的是，其中一些方言，在湘北、湘中一带，也如出一辙。这说明方言既有鲜明的地域色彩，但多年的迁徙，交往与融合等原因，有些方言已传播得很广。还出现了不少俚语、歇后语。如，“一条雄鸡管一乡，一条鸭公管一江”“落雨天喂牛滴，了愿心”“吃不过盐，穿不过棉”“前人兴起，后人跟起”等等。从创作层面来说，这些方言俚语，开始的确是现代阅读障碍，但弄明白其义后感到，《家山》必须要用这种方言俚语来写作，小说中的人物应该这样称呼，否则就不是“独特”的沙湾，而是千篇一律、千村一面的“沙湾”。果真如此，《家山》的魅力要大打折扣。

方言为小说创作增色，已有不少成功的先例。周立波的《山乡巨变》之所以成为经典，除了反映农业合作化那段波澜壮阔的独特历史外，趣妙横生的方言、俚语，人物绰号，也让读者有一种“代入感”，只有讲方言的清溪才是湘北真实的农村，才是周立波家乡活色生香的益阳农村。

适当的方言俚语并没有影响作品的阅读传播，相反，让作品散发着一种独特的艺术魅力。如金宇澄的《繁花》中夹杂的上海话，池莉小说中出现的武汉话，贾平凹小说中的商州方言，等等。可能多年过去后，作品给读者留下深刻印象的并非小说情节，而是说着方言俚语的人物。

王跃文的作品关注度一直颇高。《国画》《梅次故事》《苍黄》《大清相国》，多年畅销不衰。通过几年“闷声”创作，此次一举推出大部头《家山》。下一步，王跃文将拿出一部什么样的作品回馈关注他的读者呢？

（作者为湖南日报高级编辑）

山中杂记

陈沐

文学是个好大的词，谁也理不明白它的内涵和外延，但都知道它的厉害，好像向来只有它教别人的份儿，如今说别人教它似乎反了。但其实不然。就像《诗经》，本来就只是各地的土特产，被人摇着木铎收成了集子，才有后来的“不学诗，无以言”，文学终归是人学。

《家山》是文学的溆浦话老师，溆浦人跟《家山》天生在一个空间里。在家乡人那里，这本书有书画美也有音律美，有空间的铺展也有时间的漫延，它是桃花源也是生养地。

我是溆浦县卢峰镇人，从小拉开窗帘就有山，眼前的这些山，天气好的时候多一些，天气差的时候少一些。

小镇子那时候还有青石板路和吊脚楼。我家住在城南，学校在城北，上学放学都要走上一个小时，其实可以从大马路上走，但是我更喜欢青石板路一些，那里的石头看上去特别滑溜，到了雨天，屋檐水打在上面是“咚咚”的声音。那时候县城的青石板路似乎只剩了这么一条，老人经常搬个板凳坐在自己家门，我很少听到他们聊天，好像就是这么静坐着同路人对视。这条路我走了好多年，走着走着，吊脚楼没有了，变成了楼房，也慢慢没有老人家坐在外头了。

在城镇里定位自己的身份比较困难，长沙亲戚来的时候，我肯定他们才是城里人。我也去过几次长沙，那时候“长沙”的意思主要是“可以吃麦当劳”，然后是楼又多又高，到了晚上就会有数不清的颜色，是小镇的千万倍。溆浦的灯在我小的时候只有黄的和白的。

每次假期去到山里，我又非常确定我是一个城里人。这里的山更多，也跟人离得更近，夏天的水稻的味道和牛粪的味道混合在一起，田埂上有蚊虫在牛粪旁旋着，田里面被水稻填得很满，泥巴里面也有很多东西，但是我几乎不去那里面，一来是清理起来麻烦，二来是我觉得鱼塘有趣很多。傍晚的鱼塘最有趣，有些鱼会伏击水面上面的水龟，水龟只有四只脚，但是跑得很快，我还没见过真有鱼能够吃到它们。水牛有的时候在鱼塘里洗澡，尾巴甩啊甩，塘面上起几个泡，它嘴巴里面没东西，也一直嚼啊嚼，牛在水里能够泡多久我就能够看上多久。

之后我爹在诗溪江旁的一个山腰上盘下了一个木屋，我也彻底住到了山里面，那座山上就这么一个木屋，邻居都在山脚下面和对面山上。屋子背后有野猪，它们还老来伤害我们地里的苞谷。我们木屋的前头是一片竹林，中间有棵百余年的板栗树，中间都给蛀空了，它还是每年都结很多板栗。这些树把人裹了起来，有时候竹子们只是摇啊摇，滴着水，往上爬一爬才知道山上已经是一山的雨和满天的风。

长大后我去了德国汉堡大学读书。汉堡是德国北部的港口城市，附近都是大平原。我却老是一有空就老想着往山里跑，所以认识了欧洲许多山，最有意思的山在西班牙的特内里费岛上，叫作泰德峰，是一座秃鹰一样的活火山。黑色又多孔的岩石好像大西洋的畸胎，里面爬满了睁大眼睛的褐色蜥蜴。泰德峰顶离海平面3718米，这个落差是从海平面算起，因而显得无比庞大。我在它山腰上的避难所睡了一觉，凌晨开始登顶，脚下填了几层云，天光飞溅，太阳升起。往后可，山的影子印在云上。

毕业后，我认真想过一件事，为什么屋里也有山，外面也有山，我爱爬外面的，却从来没有想过爬家里的山。或许是这样，我总是想成为外面那些山的中心。“荡胸生层云，决眦入归鸟”，这些山巅上总挂满了许多壮心。而屋里那些山是家的边缘，所以不想爬上去。长城的伟大在于它是政治的边缘，是文明的锋镞。它锐利，所以朝它走的人是勇士和壮士。而家山的伟大则来自它的宽广，它细细密密地渗透在江山里、历史中。它让一个人得以以自然人的全部潜力去生活和创造，生养了中华文明的可能性。

再读《家山》。这本书绝不止说着溆浦话，溆浦话也是中国话。起先秦，承魏晋，中国人一锄锄种出了《诗经》和《桃花源记》，在土地上的生活之美、伦理之美从来都是一种最纯粹的中国气派。即使城镇化的版图覆盖了越来越多的当代中国人，也没有置换掉集体的土地记忆。

如今溆浦县城城北的防洪大堤上有一座涉江楼，楼名取自屈原的《涉江》，因为里面有一句“入溆浦余怀徊兮，迷不知吾所如”，好像只有文字存在过了，把人丢进历史里才能有回响。同样《家山》也修起了一座楼，它以人性打好筋梁，以爱黏合砖石，以生活铺好琉璃瓦，以理解雕刻飞檐。这座楼也立在溆水河边，无论什么时候，只要翻开这本书就可以登临观赏。

（作者为暨南大学在读研究生）

